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3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技术开发合同书》的补充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与清华大学签署的《技术开发合同书》仅为课题性研发，开发难度较大，具体的研发成果及成果的商业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 本次技术开发合同的签署对公司主营业务尚不具备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会对 2025 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公司控股子公司丰山全诺目前销售的主要产品钠离子、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收入规模较小且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不涉及固态电池电解质材料相关收入。

一、关于签署的《技术开发合同书》的补充说明

1、本协议为双方就钠离子电池电解液及固态锂离子电池用电解质进行课题性开发的合作，合同金额较小。同时，目前合作处于初步研究开发阶段，本次技术开发项目周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后续研发成果及成果的商业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对公司 2025 年业绩不产生影响。

2、目前，公司委托清华大学开发的产品及制备工艺技术指标要求较高，在成本控制、匹配电池能量密度、电导率、实际工作场景需求等技术应用方面存在一定难度，目前尚处于实验室研究阶段，具有较大的技术难度，开发进度及结果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丰山全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全诺”）主要产品为钠离子、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销售不涉及固态电池电解质材料。2025 年半年度，丰山全诺营业收入为 950.97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比例较小。

2、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仍以原药及制剂的生产、研发、销售为主，公司主营

业务未发生变化，2024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39 亿元及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30 亿元。本合同的签署对公司主营业务尚不具备影响，不会对 2025 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2 日